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7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61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研究，逐项落实、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材料之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公告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六日